

中小型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交通委员会执法总队（采购单位名称）的上海市交通委员会执法总队13米级巡逻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执法总队13米级巡逻艇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嘉兴市锦佳船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0人，营业收入为4548万元，资产总额为321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嘉兴市锦佳船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14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网站截图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浙江) (小微企业名录-浙江)

首页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

嘉兴市锦佳船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30421781846059C 成立日期: 2005年11月17日 登记机关: 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嘉兴市锦佳船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 010-88650856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 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浙江) (小微企业名录-浙江)

首页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

企业名称: 嘉兴市锦佳船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30421781846059C	注册资本:	1005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制造业
成立日期	2005年11月17日	行业:	金属船舶制造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实施扶持的部门: 嘉善县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18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40号)的规定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 无论采取查账征收方式还是核定征收方式, 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0万元(含100万元, 下同)的, 均可享受财税〔2018〕77号文件规定的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20%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以下简称“减半征税政策”)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38266.33元